

一九九二年九月

根據臺北市文保會藏本復印

民國十五年以前之

蔣介石先生十

五

第八編二

北伐開始時期

民國十五年四十歲四月至

六月

第八編二

北伐開始時期

民國十五年即四十歲

四月一日公體溫未降。

上午公由虎門乘中山艦回埔。十一時抵要塞部。

下午各委員來會議事。

與各軍長商應付時局。是時方本仁與唐生智皆來告急。公意先令其表示態度。

服從政府。然後約期赴援。衆皆謂然。

二日體熱仍高。上午休養。

下午鄧演達謂「三月二十日鎮壓中山

艦及繳俄顧問衛隊械事。疑近於反革命

行動。」公正色厲聲曰「革命黨應事事

以革命行動出之。總理之主張廢除約

法與余之主張修正黨代表制。如他人爲

之。則爲反革命。而以總理與余爲之。則

無論何人應認爲革命應取之態度以可由余手創者卽有由余廢除之權」

三日體熱至午正始退

任命雷榮璞、張效翼、李兆龍爲中央軍校入伍生部黨代表。吳樹森爲該部參謀長。上午通電反對西山派在上海開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。電曰：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、國民政府、各省、諸黨部各報

館公鑒。三月二十日鎮壓中山艦一案。全
係個人局部問題。已由中正個人完全負
責。呈明政府。自請處分。在案。中正自隨

總理以來。立志革命。無時不以犧牲個人
自矢。近日竟有本黨之不良分子。以中山
艦案爲名。造作謠言。以行其反革命陰謀
之實。不使本黨同志同歸於盡而不止。今
又接上海西山派所謂全國代表大會通

電希圖破壞本黨摧殘革命此種託庇於
帝國主義勢力範圍下之行動不自愧其
爲帝國主義者之工具竟敢不法通電視
中正爲傀儡殊堪痛心中正今特敬告本
黨同志與全國人民曰中正誓爲總理
之信徒不偏不倚惟革命是從凡與帝國
主義有關係之敗類有破壞本黨與政府
之行動或障礙革命之進行者必視其力

之所及掃除而廓清之鞏固黨國而慰我
總理與已死諸同志在天之靈耿耿此
心惟共鑒之蔣中正叩江印

古應芬伍朝樞過談公以右派徒思利用
機會聯結帝國主義以陷害黨國深致慨
歎

下午與譚朱宋諸委員會議處置粵局
周恩來與俄顧問相繼至聚訟黨事公

曰。今日之處境。若以無主見者。當此誠不知措手足矣。

是日公建議中央請整軍肅黨準期北伐。

議曰。△△國內形勢與外交方針北方自

國民軍退出京津以後。中國形勢之變化。其迅速與重大。必非昔日沉悶與輕易之狀態可比。如奉軍佔領京津。則日本在華之勢力愈加穩固。吳佩孚在鄂豫之勢力。

英必竭力助長之。孫傳芳盤踞江浙。英必逼孫與吳聯。美國近且有聯孫以牽制日本之傾向。法國恐蘇俄在華之勢力復張。故急使與英日聯合戰綫。在滇助唐以牽制廣東之北伐。總之此後列強在華對於北方國民軍處置既畢之後。其必轉移視綫。注全力於兩廣革命根據地無疑。且其期限不出於三月至半年之內也。以吳得

鄂豫挾有鞏縣、漢陽、二大兵工廠。握京漢路之要衝。據全國中心之武漢。如英以經濟助之。不至半年。必可恢復其舊日之勢力。張作霖佔領京津。握有奉天、德州、二大兵工廠。且控制京奉、津浦、二大鐵路。日本爲鞏固其勢力計。其必助之以經濟。一旦北京政府成立。必有數種借款。以補充張、吳之軍費。當北方國民軍未經完全消滅。

以前英日二國必協定以奉軍對西北之國民軍。以吳佩孚對南方之廣東革命軍。而復益之以法。令滇唐出兩廣以牽制我廣東。而香港政府必慫恿我兩廣內部之土匪散軍盡力搗亂。如此則廣東仍陷於四面包圍之孤立地位。其勢岌殆可以知矣。列強謀我既如此。敵方形勢復如彼。如不亟謀所以解決之方。則稍縱卽逝。挽救。

莫及也。今據以上之形勢而定本黨應付之策略如左：（一）聯絡北方國民軍使其退守西北，保留固有之實力；（二）聯絡蘇俄以增進革命之勢力；（三）派員聯絡川黔以牽制滇鄂兩軍；（四）聯合湘贛作攻守同盟之勢，約其共同出兵之期限，以牽制吳軍之南下；（五）聯合孫傳芳使之中立，不爲敵用；（六）兩廣決於三個月內

本即

年六月底實行出兵北伐。如能於此三個月內

北伐準備完畢。則北方之國民軍不至消滅。而吳佩孚之勢力亦不至十分充足之際。一舉而佔領武漢。則革命前途尙有可爲也。▲▲本黨內部之整理。共產黨爲今日革命勢力之一部。本黨應遵照總理意旨。以後仍當與之合作。惟現在黨內糾紛。必須解決者。卽爲紀律問題。與分子問題。

是也。中正提議應卽於一月內召集全體中央執行委員會整頓紀律。檢查分子。對於共產黨員之入本黨者。須守本黨紀律。實行三民主義之工作。更不許對於總理之人格加以誣蔑。對於總理之歷史。有意抹煞。對於三民主義。尤不准其有批評與懷疑之態度。及行動。本黨之內。不許組織其他小團體。須事事公開。不得有秘密。

密行動。如有運動本黨黨員加入共產黨者。一經檢舉。則處以嚴律。至於本黨與共產黨重要問題。應卽以聯席會議解決之。而共產黨之應秘密之件。可提出於聯席會議。本黨有代守秘密之義務。其他權限問題。手續問題。亦應詳細規定。以免日後之糾紛也。▲▲軍制之意見。近日第一軍因本黨黨員與共產黨員之裂痕日深一日。

幾如水火之不能相容。如不從速解決。則北伐必無勝算之理。又軍中黨代表制。中正認以爲革命未成功以前。此制不能取消。惟黨代表資格。應有相當限制。凡跨黨黨員。不宜任黨代表之職。且須限入黨在若干年月以上者。方有任黨代表之資格。此黨代表之資格。應加審慎也。又軍中官長信仰不一。精神必難團結。思想衝突。行